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YUE KAN HOLDINGS LIMITED**

**裕勤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10)

### 委任執行董事

裕勤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歐陽建文先生(「歐陽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四日起生效。

歐陽先生，26歲，於江西財經大學國際經貿學院獲經濟學學士學位。歐陽先生曾擔任北京數字蔚來科技有限公司執行董事，該公司主要從事軟件開發、數據處理以及大數據及人工智能技術。彼擁有管理、軟件開發及設計以及構建電子商務解決方案方面的經驗。

本集團將繼續專注於其建築業務，並預計歐陽先生將協助拓展及開發電子商務領域的潛在商機，為本集團締造多元化的業務範圍、擴闊收入基礎及提升本集團及其股東的整體價值。

本公司已與歐陽先生訂立服務合約，自其獲委任起計為期三年。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彼須於本公司股東周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及膺選連任。

根據服務合約，歐陽先生可享有每年420,000港元的薪金以及酌情花紅、其他福利及退休福利界定的供款計劃，其由本公司董事會及薪酬委員會審核，並由董事會參考市場利率、其表現、資歷及經驗而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歐陽先生(i)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ii)於過去三年並無於香港或海外任何其他上市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iii)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iv)並無或不被視為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所指的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歐陽先生確認並無其他有關委任歐陽先生之事宜應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且並無關於歐陽先生的其他資料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須予披露。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歡迎歐陽先生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裕勤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向志勤**

香港，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向志勤先生(主席)、向裕永先生、李明珠女士及歐陽建文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邵大成先生、馮海風先生及溫蔚榮先生。